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18 日在西郊宾馆会议室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。会议应到监事 7 人，实到监事 6 人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公司 2001 年度中期报告及摘要

二、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效益情况的说明》的议案

三、关于对上海虹日国际电子有限公司贷款担保延期的议案

四、监事会对公司 2001 年度上半年的工作评价如下：

1. 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。没有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国家、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. 经营班子完成了公司董事会下达的各项经济指标和各项工作任务，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

3. 为了尽快落实节余募集资金的运用项目，更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，充分发挥投资效益，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了调整，调整程序符合有关规定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公司披露情况一致。

4. 公司在向第二大股东上海贝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时，均签订合法有效的销售合同，价格由双方在国际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商而成。经审核，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。

五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于 2001 年 8 月 28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决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，其中三名职工监事将由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。根据股东推荐，第二届监事会四名监事候选人为：雷见辉女士、周斌先生、袁吉祥先生、蒋永祥先生。该议案将提交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01 年 7 月 21 日